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1-050

##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5月6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28日送达各位监事。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守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及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本次对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及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及价格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激励对象行权/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条件，同意本次公司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和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事项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激励对象行权/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条件，同意本次公司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和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事项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利益规则，因此同意公司使用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使用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备查文件：**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8 日